

# 第一部分 综述

## 一、收听环境

### 1、全国共有 273 座广播电台，承载 2306 套广播节目

根据《中国广播电视年鉴（2006）》的最新统计，截至到 2005 年底，全国共有广播电台 273 座，承载着 2306 套公共广播节目的制作和播出，全年共播出广播节目 1030 万小时。国家级广播电台有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每个省、自治区或直辖市、每个地级或以上城市基本都有至少一座广播电台。中国现有中短波广播发射台和转播台 744 座，调频发射台和转播台 17554 座，通过卫星传输的节目套数为 96 套，全国广播在国内的人口综合覆盖率达到 94.48%，较上年增长 0.43 个百分点。2005 年全国广播电台广告收入达 50.58 亿元，较 2004 年的 35.5 亿元增加了 42.48%。

根据国家广电总局统计数据，在 2005 年底全国广播电台播出的 2306 套公共广播节目中，综艺益智类节目所占的时长比重最高，达到 30.21%；其次是专题服务类节目，所占比重为 23.61%；加上新闻资讯类节目 20.37% 的比重，这三类节目播出时长比重之和达到 74.19%。播出节目中自制节目的播出比重达到 68.7%。2006 年国家积极推进直播卫星广播和互联网广播的有关工作，进一步加大广播宣传的力度，把互联网络纳入到宣传中来。同时，随着数字电视的普及，广播通过数字电视信号进入家庭，也把电视观众跟广播听众更好的融合在一起，取得了良好的覆盖效果。

表 1.1.1 2005 年我国广播事业发展状况

指标	单位	数量
广播播出语言种类	种	68
公共广播节目套数	套	2306
付费广播节目套数	套	3
互联网转播广播节目套数	套	242
卫星传输广播节目套数	套	96
被中央台采用节目时间	小时	1123
被中央台采用节目条数	条	18922
全年付费广播节目播出时间	小时	3418
全年公共广播节目播出时间	小时	10304214
播出时间比 2004 年增长	%	5
播出新闻资讯类节目比重	%	20.37
播出专题服务类节目比重	%	23.61
播出综艺益智类节目比重	%	30.21
播出广播剧(影视剧)类比重	%	4
播出广告类节目比重	%	9
自制节目播出时间占播出时间比重	%	68.7
购买交换节目播出时间占播出时间比重	%	7.38
全年广播剧播出数	部/集	17686/272464

数据来源：国家广电总局

根据 CSM 媒介研究掌握的 2006 年全国 31 个重点城市可接收的广播频率数量分布资料，在不包括境外频率的 364 个广播频率中，音乐、交通和新闻频率的数量最多，均在 50 个左右。“跨领域”频率的现象仍然比较严重，以音乐频率为例，在名称定位于“音乐”的 55 个频率中，有 11 个频率同时在名称中涉及了其他专业领域。在各类频率中，以“音乐、交通”进行双重定位的频率数量最多。与上一年度相比，频率跨领域的程度已经大幅度减弱，不重复合计的跨领域频率已经由上一年的 32 个减少到 21 个，说明广播频率的专业化进一步加强（表 1.1.2）

表 1.1.2 2006 年 31 个重点城市各类频率的数量

序号	频率类别	数量(个)	涉及其他类别(个)
1	音乐	55	9
2	新闻	50	1
3	交通	47	10
4	经济	41	6
5	文艺	25	3
6	娱乐	23	1
7	城市	17	5
8	生活	18	5
9	资讯	11	1
10	体育	7	1
11	外语	5	0
12	健康	4	1
13	教育	2	0
14	其它	80	
不重复合计		364	21

数据来源：CSM 媒介研究

## 2、全国拥有正在使用收听设备的家庭比例达到 24%

在电视蓬勃发展、互联网大行其道的今天，仅为收听广播而购买收听设备家庭的比例越来越小，绝大多数的广播收听设备都是以依附于其他产品的形式存在，并且正在使用的收听设备数量更是远低于家庭中实际拥有的收听设备数量。

根据 CSM 媒介研究全国网 2006 年基础调查数据，在全国范围内，有 24% 的家庭拥有正在使用的收听设备，收听设备的百户拥有量下降至 30 台，其中城域拥有正在使用收听设备的家庭比例为 37%，高于在乡域的 19%。在拥有收听设备的家庭中，绝大多数家庭只拥有 1 台收听设备，拥有 3 台以上收听设备的家庭比重非常小，全国平均只有 1.1%。

表 1.1.3 2006 年全国正在使用收听设备的拥有状况

地区	1 台 (%)	2 台 (%)	3 台及以上 (%)	无收听设备 (%)	百户拥有量 (台)
全国	19.1	3.9	1.1	75.9	30.8
城域	27.1	7	2.9	63	51.3

乡域	15.6	2.6	0.4	81.4	22.2
----	------	-----	-----	------	------

数据来源：CSM 媒介研究

根据 CSM 媒介研究 2006 年全国 113 市县基础调查数据，在全国七大行政区中，华北华东东北的收听设备拥有率较高，其中华北地区平均每户收听设备拥有量最高，华北地区拥有 2 台和 3 台以上收听设备的家庭比重也相对较高而西南地区则是七大行政区中收听设备拥有率最低的地区，人均拥有收听设备不足 0.5 台

表 1.1.4 2006 年全国 113 市县正在使用收听设备的拥有状况

行政区	1 台 (%)	2 台 (%)	3 台以上 (%)	无收听设备 (%)	百户拥有量 (台)
东北(9)	43.7	10.4	3.4	42.5	76
华北(10)	40.4	14.1	8.2	37.3	97
华东(40)	37.8	11.5	5.8	44.9	81
华南(19)	31.5	6.3	3.4	58.8	56
华中(14)	30.8	5.6	2.6	61.1	51
西北(10)	41.6	10.7	4.5	43.2	79
西南(11)	20.5	3.2	1.3	75.0	31
113 市县	35.5	9.3	4.6	50.6	70

数据来源：CSM 媒介研究

因为 113 市县中绝大多数是城市，并且是经济相对发达的地区，因此收听设备的拥有情况相对于全国较好，拥有正在使用收听设备的家庭比例在 113 市县为 49.4%，而在全国这一比例为 24%

## 二、听众特征

### 1、全国 10 周岁及以上的广播听众规模达 398,041,000 人

这里所说的广播听众是指拥有正在使用的广播收听设备或家庭成员中有人在近三个月内收听过广播的家庭中 10 岁及以上的人口。尽管全国广播在国内的人口综合覆盖率超过了 90%，但是我们从对于广播听众的定义可以看出，我们所说的广播听众规模要明显小于广播覆盖的人口规模。另外，随着各类新兴媒体的不断涌现和持续流行，广播听众被越来越多的传播媒介分流，收听设备的闲置在一定程度上也影响到听众规模。

根据 CSM 媒介研究全国网基础调查数据，中国 2006 年广播听众规模为 398,041,000 人，占全国 10 岁及以上人口总数的 34.5%，比 2005 年减少了 1.5%；其中城市地区广播听众规模为 164,697,000 人，占全国城市 10 岁及以上人口的 49.4%，比 2005 年减少了 1.7%；农村地区广播听众规模为 233,344,000 人，占全国农村 10 岁及以上人口的 28.5%，比 2005 年减少了 1%。城市中收听广播的人口比例要远高于农村，这同收听设备的拥有状况是比较吻合的。

### 2、广播听众中女性比重略高于男性

性别是市场细分的一个重要变量，不同性别的听众在性格心理等方面存在着差异，这